



「學校效率津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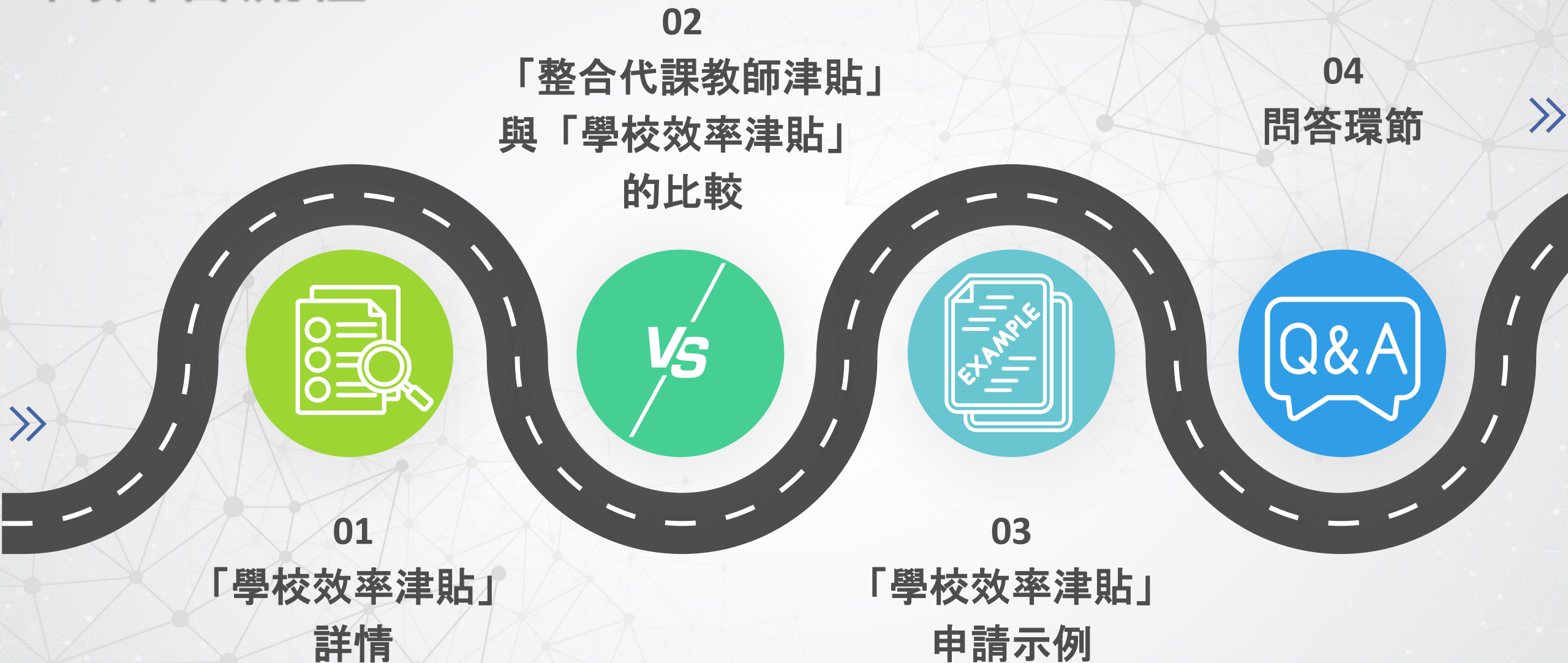
簡介會

2026年7月16日（星期四）

學校管治與效率分部



簡介會流程



背景

- 2026年6月公布的《中小學數字教育發展藍圖》其中一個重點策略，是鼓勵學校推動智慧校園建設，積極探討如何透過人工智能協助學校處理行政工作，實踐減負增能，提升學校管治與效率。



背景（續）

- 教育局自2005/06學年起提供「整合代課教師津貼」，讓設有法團校董會的資助學校可靈活運用資源，以聘請代課教師或與教學有關的人員，或購買與教育相關的服務。
- 建基於學校過往運用「整合代課教師津貼」的經驗和回饋，並支援學校推動教育數字化轉型，教育局將由2026/27學年起設立「學校效率津貼」。

「學校效率津貼」詳情

- 設有法團校董會的資助學校（包括特殊學校）可按校本需要在現時的「整合代課教師津貼」以外，凍結不超過10%的核准教員編制以申領現金津貼。
- 「學校效率津貼」的使用以推動教育數字化轉型為優先主題。
- 須事先取得法團校董會、大部分教師及家長的同意。
- 申請一經批准，學校不可在獲批的學年內取消凍結安排。
- 學校應每年檢視實際情況，按需要在下一學年開始前，決定是否仍需凍結教員編制以申領本津貼。

津貼額

- 凍結職位如屬基本職級，津貼額以臨時教師的平均月薪點計算；有關職位如屬晉升職級，津貼額則以有關晉升職級的起薪點計算。詳細計算方法如下：

$$\begin{array}{ccccccc} \text{凍結職位的相應月薪} & & & & & & \\ & + & & \times & \text{12個月} & \times & \text{凍結職位數目} \\ \text{強積金每月供款} & & & & & & \end{array}$$

- 可凍結的教師職位不包括校長、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學生輔導教師、小學課程統籌主任、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以及特殊教育需要支援老師。

「學校效率津貼」 申請及發放安排

申請津貼

- 參閱相關通告及指引
- 向所屬的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提交申請

8月31日或之前

發放第一期津貼

發放金額為
全年津貼額的
十二分之七

11月

發放第二期津貼

發放金額為
全年津貼額的
十二分之五

6月

會計及財務安排

- 獲發「學校效率津貼」的學校須為津貼另設一個獨立分類帳目。
- 學校須按現行規定向教育局提交經審核周年帳目，否則教育局可要求學校將已發放的津貼全數退還政府。
- 學校應確保開支總額不超逾津貼額，並盡量避免出現赤字。
- 學校可按需要靈活調配並適當運用其他政府撥款。如調配後津貼仍出現不敷之數，須以學校經費填補。

保留餘款及退款安排

- 學校可累積「學校效率津貼」的餘款。
- 累積款額不得超過「學校效率津貼」在該學年、前一個學年或前兩個學年全年撥款額的三倍，以較高者為準。

保留餘款上限如何計算？

- 一所學校由2026/27學年至2029/30學年間獲發津貼額及每學年可保留的餘款上限：

學年	獲發津貼額 (百萬)	該學年撥款額的 3倍(百萬)	可保留餘款上限 (百萬)	備註
2026/27	1.5	4.5	4.5	由於沒有前一個學年或前兩個學年的數據，可保留餘款上限以2026/27學年撥款額的3倍計算。
2027/28	1.0	3.0	4.5	由於只有前一個學年的數據，可保留餘款上限以2026/27或2027/28學年撥款額的3倍計算，以較高者為準。
2028/29	2.0	6.0	6.0	可保留餘款上限以2026/27、2027/28或2028/29學年撥款額的3倍計算，以較高者為準。
2029/30	1.5	4.5	6.0	可保留餘款上限以2027/28、2028/29或2029/30學年撥款額的3倍計算，以較高者為準。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與 「學校效率津貼」的比較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全年經常性現金津貼 (TRG-AR)

- 主要用以聘請代課教師以暫代休假教師

2.5個
工日 × 核准編制內的
教師數目 × 學位教師
日薪率

可供選擇的現金津貼 (TRG-Opt)

- 選擇凍結不超過10%的核准教員編制

將會凍結的
個別教師職位 × 凍結期 × 特定
津貼額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續）

可供選擇的現金津貼（TRG-Opt）下不同凍結期的津貼額

永久凍結職位	中點薪金
於申請學年內暫時凍結職位 30至89個曆日	代課教師的標準日薪
於申請學年內暫時凍結職位 90個曆日或以上	基本職級職位：臨時教師的平均月薪點 晉升職級職位：有關晉升職級的起薪點

兩項津貼比較 - 凍結期限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TRG-Opt)

- 暫時凍結職位30至89日/90日或以上；或永久凍結職位
- 津貼額按凍結職位及凍結期釐定



學校效率津貼

- 只可選擇暫時凍結職位1個學年
- 設申請截止日期（每年8月31日）
- 津貼額按凍結職位釐定

兩項津貼比較 - 適用範疇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 聘請臨時代課教師或與教學有關的人員
- 購買與教育相關服務或聘請相關人員



學校效率津貼

- 聘請對教育數字化有濃厚興趣及／或有實踐經驗／熟悉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創新科技的教學人員／行政人員／技術支援人員
- 購買與推動教育數字化相關的服務，例如人工智能方案、大語言模型服務
- 購買與學校行政、學與教、學生支援等範疇相關的服務／平台／軟件／設備
- 聘請其他教學及非教學人員

兩項津貼比較 - 保留餘款安排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 累積款額不得超過「整合代課教師津貼」在該學年全年撥款額 3倍



學校效率津貼

- 累積款額不得超過「學校效率津貼」在該學年、前一個學年或前兩個學年全年撥款額的3倍，以較高者為準

注意事項



- 學校只能就每個凍結職位選擇領取「整合代課教師津貼」或「學校效率津貼」，不能就同一個凍結職位同時領取兩項津貼。
-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及「學校效率津貼」是兩個獨立的現金津貼，學校不需要先凍結10%的核准教員編制以申領「整合代課教師津貼」，才可額外申領「學校效率津貼」。

注意事項（續）



- 學校應全面考慮津貼的適用範疇，及妥善計劃「整合代課教師津貼」累積餘款（如有）的運用，並配合學校長遠發展的利益、學生的需要等不同因素。
- 學校應參閱「整合代課教師津貼」及「學校效率津貼」的相關指引，就凍結教員編制以申領現金津貼作整體考慮。



申請示例



示例一：ABC資助小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42人
-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的上限：4.2個職位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2個高級小學學位教師(SPSM)及1.5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 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times [(b) + (c)] \times 12$
高級小學學位教師 (SPSM)	2.0			
小學學位教師 (PSM)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1.0 0.5			
凍結職位總數			全年津貼額總和	



- 為方便計算，請學校分開計算及填寫凍結職位空缺數目中的整數及小數位部分。

示例一：ABC資助小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42人
-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的上限：4.2個職位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2個高級小學學位教師(SPSM)及1.5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 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times [(b) + (c)] \times 12$
高級小學學位教師 (SPSM)	2.0	83,975.00		
小學學位教師 (PSM)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1.0 0.5	57,580.00		
凍結職位總數	3.5		全年津貼額總和	



- 凍結職位如屬基本職級，津貼額以臨時教師的平均月薪點計算。在2026/27學年，在資助小學暫代助理小學學位教師的臨時教師的平均月薪點為總薪級表第25點。
- 凍結職位如屬晉升職級，津貼額則以有關晉升職級的起薪點計算。

示例一：ABC資助小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42人
-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的上限：4.2個職位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2個高級小學學位教師(SPSM)及1.5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 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times [(b) + (c)] \times 12$
高級小學學位教師 (SPSM)	2.0	83,975.00		
小學學位教師 (PSM)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1.0	57,580.00		
	0.5	28,790.00		
凍結職位總數	3.5		全年津貼額總和	



- 小數位部分的月薪應以有關職級月薪乘以相關的小數（如非整數，則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個位）。

示例一：ABC資助小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42人
-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的上限：4.2個職位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2個高級小學學位教師(SPSM)及1.5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 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times [(b) + (c)] \times 12$
高級小學學位教師 (SPSM)	2.0	83,975.00	1,500.00	
小學學位教師 (PSM)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1.0	57,580.00	1,500.00	
	0.5	28,790.00	1,439.50	
凍結職位總數	3.5		全年津貼額總和	



- 強積金供款為月薪的5%或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訂明的供款上限，取其較少者為準，以2026年7月為例：供款上限為\$1,500（如非整數，則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個位）。

示例一：ABC資助小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42人
-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的上限：4.2個職位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2個高級小學學位教師(SPSM)及1.5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 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 [(b) + (c)] × 12
高級小學學位教師 (SPSM)	2.0	83,975.00	1,500.00	2,051,400.00
小學學位教師 (PSM)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1.0	57,580.00	1,500.00	708,960.00
	0.5	28,790.00	1,439.50	362,754.00
凍結職位總數	3.5		全年津貼額總和	3,123,114.00



- 小數位教師職位的全年津貼額，計算方式為 $(d) = [(b) + (c)] \times 12$

示例二：XYZ資助中學

- 2026/27學年核准教師職位總數 35.8人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1個首席學位教師(PGM)、0.2個高級學位教師(SGM)及2.3個學位教師(G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職位 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 [(b) + (c)] × 12
首席學位教師 (PGM)	1.0	95,120.00	➡ 1,500.00	1,159,440.00
高級學位教師 (SGM)	0.2	16,795.00	➡ 839.75	211,617.00
學位教師 (GM)	➡ 2.0	50,215.00	➡ 1,500.00	1,241,160.00
	0.3	15,064.50	➡ 753.23	189,812.76
凍結職位總數	3.5		全年津貼額總和	2,802,029.76



學校已將 0.8 個「小數位教師職位」轉為小數位職位現金津貼，其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以申領「學校效率津貼」的上限為何？

3.5

示例三：SPE資助特殊學校

- 同時設有中小學部
- 2026/27學年的核准教師職位總數分別為14.3（中學部）及21.7（小學部）個職位，其中小學部的0.7個「小數位教師職位」轉為「小數位職位現金津貼」
- 學校選擇凍結的職位空缺：1個高級學位教師(SGM)、0.43個學位教師(GM)及2.1個助理小學學位教師(APSM)

申領津貼的職級	申請凍結的職位空缺數目	職位月薪 [元]	強積金每月供款 [元]	全年津貼額 [元]
	(a)	(b)	(c)	(d) = (a) × [(b) + (c)] × 12
高級學位教師 (SGM)	1.00	83,975.00	➡ 1,500.00	1,025,700.00
學位教師 (GM)	0.43	21,592.45	➡ 1079.62	272,064.87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APSM)	➡ 2.00 0.10	57,580.00 5,758.00	➡ 1,500.00 287.90	1,417,920.00 72,550.80
凍結職位總數	1.43 (中學部) 2.10 (小學部)		全年津貼額總和	2,788,235.67



學校可凍結核准教員編制以申領「學校效率津貼」的上限為何？



1.43 (中學部)
2.10 (小學部)



參考資料





主頁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財務管理 > 津貼資料 > 為設法團校董會學校而提供的學校效率津貼

為設法團校董會學校而提供的學校效率津貼

教育局由2026/27學年起設立「學校效率津貼」，以支持學校加快推動教育數字化轉型，提升學校效率，優化學校行政和學生學習體驗。詳情請參閱以下文件：

● [教育局通告第8/2026號「學校效率津貼」](#) PDF

● [附件一凍結核准教員編制以申領「學校效率津貼」的工作流程](#) PDF

● [附件二「學校效率津貼」申請表格](#) DOCX

● [填寫「學校效率津貼」申請表格示例](#) [稍後更新]

● [常見問題和解答](#) PDF

學校應在申請津貼前參閱「[整合代課教師津貼](#)」相關指引，就凍結教員編制以申領現金津貼作整體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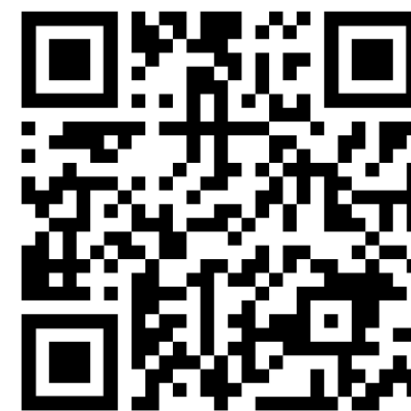
<https://www.edb.gov.hk/tc/seg>



主頁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財務管理 > 津貼資料 > 為設法團校董會學校而提供的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為設法團校董會學校而提供的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 [為設法團校董會學校而提供的整合代課教師津貼](#) PDF (● 更新 於2023年9月)
- [附件 I - 凍結教師編制以申領可供選擇的現金津貼的工作流程](#) PDF (● 更新 於2017年10月)
- [附件 II - 申請發還日薪代課教師津貼的表格](#) (● 更新 於2022年8月)
- [附件 III - 就凍結教師編制申請整合代課教師現金津貼的表格](#) (● 更新 於2022年8月)
- [附件 IV -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在設法團校董會的資助學校於調整班級數目後的修訂](#) PDF (● 更新 於2023年2月)



<https://www.edb.gov.hk/tc/trg>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2026/27學年)

主要更新/ 注意事項

凍結職位數目上限：

- 同時開辦小學部及中學部的學校的可供凍結職位數目上限，會以其小學部及中學部的核准教員編制分別獨立計算。

在學校調整班級數目後的修訂：

- 學校須依照修訂後教師人手編制的10%的上限，在有需要時修訂已提交的申請，並把教育局多付的津貼退還（如有）。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主要更新/ 注意事項（續）

津貼發放安排：

- 全年經常性現金津貼分兩期於11月（發放金額為全年津貼額的十二分之七）及6月（發放金額為全年津貼額的十二分之五）發放。
- 可供選擇的現金津貼則按學校每宗申請處理，亦是分兩期發放。

遞交申請表格：

- 學校應在有關的凍結生效日期後30天內向教育局遞交申請表格，逾期恕不受理。
- 學校不可就過往學年的「整合代課教師津貼」提交追溯申請。



問答環節

